

证券代码：600033
债券代码：122117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债券简称：11 闽高速

编号：临 2012-013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近日，林涓女士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董事会批准林涓女士的辞职请求。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转，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郑建雄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

3、审议通过《新媒体监控登记制度》。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制度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郑建雄简历： 1970 年 1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州港台江港务公司、青洲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会计，本公司财务部会计、副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会聘任郑建雄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之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根据郑建雄先生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材料，未发现其存在有《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

2、公司关于财务负责人的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郑建雄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潘 琰

_____ 林志扬

_____ 徐 军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